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Qianhai Health Holdings Limited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1)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帳目（「管理帳目」）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錄得股東應佔溢利介乎5,000,000港元至6,000,000港元之間，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則為約1,300,000港元。公司的合併淨利潤的改善主要歸因於財政年度沒有計提損合約撥備。

本公司仍在落實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根據財政年度之管理賬目及目前可獲得之最新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審計師或審核委員會審閱，並可能須予調整。集團財政年度之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差異。有關本集團財務業績及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本公司之財政年度業績公告中披露，預計該公告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前海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志群

香港，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黃志群先生、陳凱犇先生及陳琦先生；執行董事為湯裕源先生及源自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煒先生、梁振東先生及吳鴻茹女士。